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大信成立于1985年，2012年3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大信在全国设有33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2017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拥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39家网络成员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首席合伙人：谢泽敏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3,945人，其中合伙人175人，注册会计师1,031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50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大信2023年度业务收入15.89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3.80亿元，证券业务收入4.50亿元。

2024年度大信业务收入15.75亿元，为超过10,000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13.78亿元、证券业务收入4.05亿元。2024年上市公司年报

审计客户 **221** 家（含 H 股），平均资产额 **195.44** 亿元，收费总额 **2.82** 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其中与深科技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45**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本所因执业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包括昌信农贷等三项审计业务，投资者诉讼金额共计 **426.31** 万元，均已履行完毕，职业保险能够覆盖民事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大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行政监管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9** 次。**4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9** 人次、行政监管措施 **30**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19**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

龚荣华，拥有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执业资质。**199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深科技、南京熊猫、振华科技等。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韩士民，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资产评估师职业资质。**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深科技、南京熊猫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3）拟安排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

王文春，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注册税务师职业资质。199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0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202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承办过新筑股份、大宏立、华塑控股、川投能源等近 20 余家上市公司的审计工作，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新三板超 5 家。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 诚信记录情况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4. 审计收费

大信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以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综合确定。2025 年度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13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不超过 110 万元，内控审计费 28 万元。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大信的资质条件、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记录、独立性以及专业胜任能力等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认为：大信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专业人员和执业经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续聘大信有利于增强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

观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大信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大信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